

证券代码：870207

证券简称：氢动益维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北京氢动益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北京氢动益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和相关议程文件以书面通知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一凡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(一)《关于<全资设立霍尔果斯氢动益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由于公司业务开展需要，公司拟在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登记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全资子公司名称拟为霍尔果斯氢动益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,000,000 元（公司认缴

5,000,0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0%); 该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：互联网技术咨询、技术推广、技术服务；销售通讯设备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；公共关系服务；公关策划；经济贸易咨询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企业形象策划；市场调查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电脑图文设计；营销策划；企业管理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（一）》，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，故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交易事项。

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该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氢动益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氢动益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20 日